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預算案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編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書表名稱

一、總說明 .....	1-5
二、主要表	
(一) 收支餘絀預計表 .....	7
(二) 餘絀撥補預計表 .....	8
(三) 現金流量預計表 .....	9
三、明細表	
(一) 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	11
(二) 利息收入明細表 .....	12
(三) 支出明細表 .....	13
四、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	15
(二) 業務計畫及主要產品或勞務成本分析表 .....	16
五、附錄	
(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	17

# 總 說 明

#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依據

本基金係依「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收支保管運用要點」設置。

#### 二、設立目的

為加強辦理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貸款業務，紓解員工急困，安定其生活，使員工專心公務，提高工作效率，積極為民服務。

#### 三、組織概況

(一) 本基金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以下簡稱人事總處）為主管機關，由人事總處相關處室辦理基金收支管理運用事項：

- 1.關於急難貸款資金之籌措、運用及稽核事項。
- 2.關於急難貸款之受理審核事項。
- 3.其他與急難貸款業務有關事項。

(二) 組織系統圖



## 貳、業務（工作）計畫概要

### 一、業務（工作）計畫重點

#### （一）計畫內容：

1. 規劃辦理中央公教人員急難貸款業務，藉以紓解公教人員緊急困難，安定其生活，服務對象為中央各機關、學校編制內員工。

#### 2. 貸款項目：

（1）傷病住院貸款：公教員工本人、配偶或公教員工本人、配偶之直系血親因傷病住院醫療，經醫院出具住院證明及自付醫療、照護費用證明者。每一員工最高申貸金額新臺幣（以下同）60萬元。

（2）疾病醫護貸款：公教員工本人、配偶或公教員工本人、配偶之直系血親因疾病，無住院事實，而需長期治療、照護，經醫院出具診斷證明及自付醫療、照護費用證明者。每一員工最高申貸金額 60萬元。

（3）喪葬貸款：公教員工之直系血親、配偶或配偶之直系血親死亡，經附繳死亡證明者。每一員工最高申貸金額 50萬元。

（4）重大災害貸款：公教員工居所因遭遇水災、火災、風災、地震等重大災害而致房屋毀損必須重建（修），經居所所在地村里辦公處或警察機關勘察出具證明者。每一員工最高申貸金額 60萬元。

#### （二）執行方式：

- 1.由政府撥款 1 億 1,000 萬元作為中央公教人員急難貸款資金，在銀行設立專戶存儲，循環運用，並委託銀行辦理貸放及償還業務；有不敷者，按實際需要另行請撥。
- 2.申請人應於其服務機關、學校覓具 1 名公教員工為保證人，於事故發生後 3 個月內填具申請表，附同有關證明，送請服務機關、學校審核屬實後，逕轉人事總處核定貸款；貸款核定後，由人事總處通知貸款申請人前往代理銀行辦理貸款簽約事宜。
- 3.還款期間最長可分 6 年（72 期），平均償還本息。利息負擔按郵政儲金 2 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減年息 0.025 厘計算機動調整。貸款人應償還之款項，應自貸款之次月起，由服務機關、學校負責按月在薪給內扣繳，彙送當地貸款銀行人事總處公教人員急難貸款資金帳戶。
- 4.貸款人如經調職，應由原服務機關、學校在離職證明內註明，並負責通知新職機關、學校繼續按月扣繳；離職人員（包括退休、資遣、免職、撤職、辭職等）應於離職前向離職之服務機關一次繳清餘款；死亡人員由其繼承人依規定期限及償還數額，自行向指定貸款銀行繳付。另「中央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契約書」第 6 條載明，保證人死亡或離職時，借款人應於一個月內另覓保證人，在未辦妥換保手續前，該死亡保證人之繼承人或離

職保證人之保證責任，仍不能免除之規定辦理。

(三) 營運量值及預期效益：

本項基金係為安定中央公教人員生活，以提供貸款方式，藉以紓解其急難。如 100 年南瑪都颱風後，即提醒公教人員得依實際需要並於規定數額內申請急難貸款，俾儘速重建家園。

參酌歷年核貸情形及保持適當因應彈性，民國 103 年預計核貸傷病住院貸款 50 件，貸款金額 3,000 萬元；疾病醫護貸款 20 件，貸款金額 1,200 萬元；喪葬貸款 25 件，貸款金額 1,250 萬元；重大災害貸款 25 件，貸款金額 1,500 萬元，預計全年共 120 件，貸款金額 6,950 萬元。

### 叁、本年度預算概要

#### 一、收支餘絀概況

(一) 收入部分：本年度收入預計 518 萬元，包括融資業務收入 170 萬元及利息收入 348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33 萬 9 千元，計減少 15 萬 9 千元，約 2.98%。

(二) 支出部分：本年度支出預計 135 萬 4 千元，包括融資業務成本 94 萬 4 千元、業務費用 21 萬元、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8 萬 9 千元，計減少 23 萬 5 千元，約 14.79%。

(三) 餘絀部分：本年度收入 518 萬元，支出 135 萬 4 千元，收入與支出相抵計賸餘 382 萬 6 千元。

## 二、餘絀撥補概況

本年度基金預算賸餘 382 萬 6 千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3 億 7,088 萬 6 千元，計有未分配賸餘 3 億 7,471 萬 2 千元，轉入累積賸餘科目處理。

## 三、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本期賸餘 382 萬 6 千元，調整非現金項目流入 1 萬元，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3 萬 6 千元。
- (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5,500 萬元，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6,950 萬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0 萬元。
-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1,066 萬 4 千元。

## 四、資金運用概況

- (一) 資金來源：依「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收支保管運用要點」規定，本基金之來源包括政府撥發辦理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專款、本基金投資收益與孳息收入及其他有關收入。
- (二) 資金用途：依「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收支保管運用要點」規定，本基金之用途包括中央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實施要點所規定之各項急難貸款、有利於本基金收益之項目、本基金之管理與總務支出及其他有關支出。



本 頁 空 白

# 主 要 表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894	100.00	總收入	5,180	100.00	5,339	100.00	-159	-2.98	
1,585	32.39	投融資業務收入	1,700	32.82	2,122	39.75	-422	-19.89	主要係因平均貸款餘額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1,585	32.39	融資業務收入	1,700	32.82	2,122	39.75	-422	-19.89	
3,153	64.43	財務收入	3,480	67.18	3,217	60.25	263	8.18	主要係因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3,153	64.43	利息收入	3,480	67.18	3,217	60.25	263	8.18	
156	3.19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	0	-	0	-	
31	0.63	違約罰款收入	0	-	0	-	0	-	
125	2.56	收回呆帳	0	-	0	-	0	-	
							-	-	
958	19.57	總支出	1,354	26.14	1,589	29.76	-235	-14.79	
870	17.77	投融資業務成本	944	18.22	1,179	22.08	-235	-19.93	主要係因平均貸款餘額減少，銀行代辦手續費隨同減少所致。
870	17.77	融資業務成本	944	18.22	1,179	22.08	-235	-19.93	
69	1.41	行銷及業務費用	210	4.05	210	3.93	0	-	
69	1.41	業務費用	210	4.05	210	3.93	0	-	
19	0.39	管理及總務費用	200	3.86	200	3.75	0	-	
19	0.39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00	3.86	200	3.75	0	-	
3,936	80.43	本期賸餘	3,826	73.86	3,750	70.24	76	2.03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金 額	%		金 額	%	
369,825	100.00	賸餘之部	374,712	100.00	
3,750	1.01	本期賸餘	3,826	1.02	
366,075	98.99	前期未分配賸餘	370,886	98.98	
0	-	分配之部	0	-	
0	-	填補累積短絀	0	-	
0	-	提存公積	0	-	
0	-	賸餘撥充基金數	0	-	
0	-	解繳國庫淨額	0	-	
0	-	其他依法分配數	0	-	
369,825	100.00	未分配賸餘	374,712	100.00	
0	-	短絀之部	0	-	
0	-	本期短絀	0	-	
0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0	-	
0	-	填補之部	0	-	
0	-	撥用賸餘	0	-	
0	-	撥用公積	0	-	
0	-	折減基金	0	-	
0	-	國庫撥款	0	-	
0	-	待填補之短絀	0	-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			3,826		
	調整非現金項目			10	1.減少應收利息1千元。 2.增加應付帳款9千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55,000	減少應收到期長期貸款55,000千元。	
	減少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0		
	減少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69,500	增加應收分期急難貸款69,500千元。	
	增加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0		
	增加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50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增加長期負債			0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減少長期負債			0		
	減少基金及公積			0		
	賸餘分配款			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0,6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80,9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70,276		

\*不影響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投資及融資活動：增加短期貸墊款及減少長期貸款55,000千元，係將一年內到期之應收分期急難貸款於本年度內轉列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本 頁 空 白

# 明 細 表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

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融資業務收入	1,700	按預計之103年度平均貸款餘額1億2,589萬元估計貸款利息收入。
合 計	1,700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

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營運量 (平均餘額)	利率	期限	金額	說明
利息收入				3,480	
定期存款	304,000	0.940%	5個月	2,858	按預計之103年度 平均存款餘額估計 利息收入。
定期存款	50,000	1.115%	6個月	558	
活期存款	25,598	0.170%		44	
備付貸款專戶	12,000	0.170%		20	
合 計	391,598			3,480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明
870	投融資業務成本	944	1,179	
870	融資業務成本	944	1,179	按預計103年度平均貸款餘額之7.5%估計銀行代辦手續費。
69	行銷及業務費用	210	210	
69	業務費用	210	210	1. 基金系統維護費用190千元。 2. 銀行處理違約戶之訴訟費用20千元。
19	管理及總務費用	200	200	
19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00	200	辦理急難貸款相關費用： 1. 文具紙張50千元。 2. 郵電60千元。 3. 印刷70千元。 4. 什支20千元。
958	總    計	1,354	1,589	



本 頁 空 白

# 參 考 表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0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2年(上年)12月 31日預計數	比較增減
507,201	資 產	514,795	510,960	3,835
447,864	流動資產	425,358	436,023	-10,665
392,781	現金	370,276	380,940	-10,664
392,781	銀行存款	370,276	380,940	-10,664
83	應收款項	82	83	-1
83	應收利息	82	83	-1
55,000	短期貸墊款	55,000	55,000	0
55,000	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55,000	55,000	0
59,270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 準備金	89,370	74,870	14,500
48,370	長期貸款	77,370	62,870	14,500
48,370	應收分期急難貸款	77,370	62,870	14,500
10,900	準備金	12,000	12,000	0
10,900	備付貸款	12,000	12,000	0
67	其他資產	67	67	0
67	什項資產	67	67	0
788	催收款項	788	788	0
-721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721	-721	0
507,201	資產合計	514,795	510,960	3,835
65	負 債	83	74	9
65	流動負債	83	74	9
65	應付款項	83	74	9
65	應付帳款	83	74	9
65	負債合計	83	74	9
507,136	淨 值	514,712	510,886	3,826
110,000	基金	110,000	110,000	0
110,000	基金	110,000	110,000	0
110,000	基金	110,000	110,000	0
30,000	公積	30,000	30,000	0
30,000	特別公積	30,000	30,000	0
30,000	特別公積	30,000	30,000	0
367,136	累積餘絀	374,712	370,886	3,826
367,136	累積賸餘	374,712	370,886	3,826
367,136	累積賸餘	374,712	370,886	3,826
507,136	淨值合計	514,712	510,886	3,826
507,201	負債及淨值合計	514,795	510,960	3,835

中央公教人員急難救助基金  
業務計畫及主要產品或勞務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預算數	說明
急難貸款	件	120		69,500	
1. 傷病住院貸款	件	50	600,000	30,000	
2. 疾病醫護貸款	件	20	600,000	12,000	
3. 喪葬貸款	件	25	500,000	12,500	
4. 重大災害貸款	件	25	600,000	15,000	

註：延長還款期限最長分6年。

# 附 錄



行 政 院 人 事 行 政 總 處

中 央 公 教 人 員 急 難 救 助 基 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項 次	議 容	辦 理 情 形
	<u>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尙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主辦會計人員：陳光耀



基金主持人：黃富源

